长春大学旅游学院教材审定承诺书（专业/教研室）

教学单位： 专 业/教研室：

在20 —20 学年第 学期，本专业/教研室使用教材共计 种，使用教材情况如下表所示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课程名称 | 教材名称 | 书号 | 出版社 | 使用班级 | 是否属于马工程教材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
本人承诺，本专业/教研室所授课程使用的教材符合《普通高等学校教材管理办法》《吉林省普通高等学校教材管理实施细则》和《长春大学旅游学院教材管理办法》的要求，政治立场、价值导向正确，遵循教育教学规律和应用型人才培养规律，符合我校专业人才培养方案、教学实施计划和课程教学大纲的要求，能够体现学科领域的新思想、新理念和新成果。

专业带头人/教研室主任（负责人）： 教学单位负责人签字：